

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班級讀書會

閱讀心得報告

班 級	餐管 3-3	學生姓名	林哲瑋		
研讀書名	不倒的蘆葦	書籍作者	蕭建華		
出版單位	宇河文化	出版年月	2007 年 09 月 20 日	版次	第一版
班級導師	林玉婷老師	國文老師	李宜瑾老師		

心 得 報 告 內 容

一、相關書訊：

述說著一位在人中經過各項歷練的人，別人有的他都沒有，都是靠自己爭取來的人，也得到只有十萬分之六的罕見疾病與病魔快樂共舞，就是要將自己的人生遭遇與人分享，讓年輕學子知道你不是孤單的，不是孤軍奮戰。那個人是蕭建華，是個快樂的人。

二、內容摘錄：

生命的一到傷口，人生的另一個出口(p.129)。

再苦，都要笑給愛你的人看(p.130)。

「我還有一口氣，我就會快樂的呼吸；我還有一口氣，就要繼續講下去！」(p.142)。

「無常」它無所不在，也無時不發生。在愈到不幸的意外時，大家最深的感嘆就是無常(p.147)。

請你一定要勇敢的承擔這一切，為我快樂活下去，走握不完的路，看我看不到的風景，做我做不到的事。希望我沒有白白受苦，希望我沒有白這一遭。有一天我將會停止呼吸，但是沒關係，因為還有你，還有你會勇敢為我活下去。也許你將後會無期，但是沒關係，因為還有你，還有你會幫我把愛傳出去(p.163)。

三、我的觀點：

你對於自己現在的人生滿意嗎？如果要你為自己的人生打個分數，你會打幾分呢？100 分嗎？想太多，當然大家對於自己的人生都有不滿與不服氣的地方，但你有沒有想過改變這一

切呢？對我而言人生就是要快樂、要開心才是有意義。有位老師他教過我句話：「你要開心快樂得過每一天，還是悲傷痛苦的過每一天，決定全都在於你自己，沒有人可以幫你做出決定。」到現在我還是每天跟自己說要每一天快樂開心喔，但難免都會有不愉快的地方，例如：被別人刁難事情做不好的，還是被上司罵說業績不好要扣薪水的。不管再怎麼熾火燃燒的火焰，也是有燒完的一天，但也有重新加油讓它燒得比上次更大更旺的決心，每當我被刁難或被罵的時候我都會有這種念頭：「我要往上爬，爬得比上司更高；我要將事情做到讓人挑不出毛病來，我要改變現在我看到不滿的一切。」怪了我哪來的勇氣，因為我有那種本事、氣魄與自信。

從小我就是被別人欺負長大，被別人看不好的，但現在的我足以能領導一個團隊在社會上做出貢獻，一路走過來想想當初欺負我的同學；要脫我褲子的同學；以成績功課鄙視我的同學，好讓我現在比同年齡小孩來的早熟、玩捉迷藏躲得最好讓人找不到、頭腦想的事更多了，我要好好感謝他們，如果沒有他們當初對我那樣，也不可能有現在這樣的成就的我，「沒有昨天的你在熾熱的道路奔跑，也就沒有現在的你在樹下乘涼」，要懷著感謝的心來感謝身旁的每一個人，更要好好犒賞自己喔！

我的身旁也有很多天生就是有障礙與曾經有受過傷的朋友，有的自暴自棄、怨天怨地，這我的眼裡就只是還沒適應，還每找到活下來的目標的朋友；也有超極樂觀的人，每次跟他們聊天或是比手語時都充滿歡笑，例如：有位聽力方面有問題的朋友，問他你聽不到聲音會感到害怕嗎？當然會怕，但總比聽到鬼故事來的更怕吧；不能說話的朋友，更好玩了，問他不能開口跟別人聊天談心事會不會很痛苦，不會阿！這樣我才能聽清楚別人是不適在講一些廢話，我才能知道這個朋友是不是都在說謊騙人，能不能交這位朋友；躺在病床上奄奄一息的大叔，騙人的，根本沒有奄奄一息，只要看到漂亮護士小姐就復活起來開始跟別人聊天的病人。

這位大叔之所以住在醫院那麼久，因為心臟不好，怕自己死在家中沒人陪他走完最後的一程，是他自己說的！他是我在這個領域認識最久的朋友，也是給我很多建議的朋友，是個有趣好玩的大叔，但前幾年因為心肌梗塞病發死在醫院了，但我知道他走得很平靜。人生嗎！有趣好玩，只要過好每一天的自己就好了，不要給別人添麻煩就好了，寫了這些話留給我，有什麼用呢？大叔。從那天開始我領悟到了，人不能單單只為了自己而活，而更要為自己身旁的人而活。用自己的力量去守護你身旁喜愛你的人，可不要讓他們為你落下眼淚。

雖然我不看這種類的書，但是我跟作者都有一個共同的目標就是將各自的愛傳遍在每一個人的心裏頭，讓陰天化為晴天，讓人與人的心能溫暖起來，讓人們知道你不是孤軍奮戰的戰士，作者你的愛我確實收到了，而之後我會加以改變這份愛讓它留傳到下一個時代的孩子！

四、討論議題：

強迫別人做不開心的事會快樂嗎？